

乡愁的抒情散文 乡愁经典抒情散文(实用8篇)

辩论可以培养人们的团队合作精神和合作能力，让他们能够与他人合作共同完成任务。辩论中如何更好地进行论证，使自己的观点更加有说服力？接下来，我们为大家呈现一些精选的辩论范文，希望能够启发大家的写作思路。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一

离别家乡，才知乡愁，这些年，背着故乡的大山，沉甸甸的，落了满地的心事。

中秋回故乡，老屋院落紧锁，门外长满荒草，尘封打开，阵阵酸痛。伫立门前，泪滴锁上，流成一曲离殇；再无勇气打开院门，只因再也看不到父亲的身影。故乡、老屋、年迈的母亲——魂牵梦绕，难以割舍。故乡啊，故乡，离人泪，情难却，一份留恋，一份伤，锁在院里，锁在心头。

故乡没了土灶，没了柴草，没了烟囱，没了炊烟。燕子归来，难觅旧巢；故人归来，难寻炊烟。往日炊烟成了记忆，多么渴望砌一座土灶，烟囱通向屋外，拣来柴草，烧锅煮饭，烟囱像快乐的孩子在屋顶一蹦三尺高，锅里煮着生活，烟囱袅起炊烟。夜晚，月亮挂天际，星星眨着眼，静静坐在夜空下，聆听母亲吟唱那童年的歌谣。

思乡，乡愁，想隐藏，却在生长。回眸千千，儿时记忆的梦，像一轮明月，挂在心上，温馨幸福，醒来已是过往。把酒问天，青苔覆面，曲曲离殇，一眶寒秋水，空长叹，憔悴有谁怜？跋涉人生，秋沙雁沉西风渡，恨难追，再无月圆，泪滴透沧桑，寸断柔肠，拂袖一笔，拂平前缘忧伤。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二

经过连续三天的高温，将近中秋，蓉城终于凉快起来了。入夜，窗外下起了绵绵细雨，夹杂着清新的尘土气息，别有一番沁馨的味道，“冰肌玉骨，自清凉无汗”。

发小从杭州打电话来，说杭州的街道已弥漫起中秋的气息，处处店铺都满盛着包装精美的月饼，寝室窗外更是月上柳梢，一片静好。我说这就好啊，又有月饼吃了。电话那头却沉默无言，良久才道，“再美味的月饼，没有家人陪伴也是食之无味，真怀念小时候团团圆圆的过中秋啊……”我想，这应该就是成长的代价吧。

聊了很久，发小突然问我听过《明月千里寄相思》这首歌没有。我想了一下，还真没听过。挂断电话，上网，马上就找到了歌词，然而强大的网络搜索系统却始终不能找到这首歌的播放文件。

“夜色茫茫罩四周，天边新月如钩。回忆往事恍如梦，重寻梦境何处求。人隔千里路悠悠，未曾遥问心已愁。请明月代问候，思念的人儿泪常流。月色朦朦夜未尽，四周寂寞宁静。桌上寒灯光不明，伴我独坐苦孤零。人隔千里无音讯，欲待遥问终无凭。请明月代传信，寄我片纸儿为离情。”

可惜只能欣赏这段优美的文字，却不能感受在独特乐律下串联起来的那番意境。对门的小群看我盯着这一段文字发呆，也凑过头来看。“这不是《明月千里寄相思》的歌词吗？”他告诉我他手机上有这歌，我几乎是抢来他的手机，开蓝牙传到我手机上。音乐，瞬间在耳畔飘荡开来。

一个人，在宿舍里听着这首近乎飘渺而又遥远的曲子。摇曳的音乐，似诉似泣的音律，仿佛在诉说着一个远去的故事。只感到一股久违而又澎湃的思绪从心底油然而起，向着四周扩散，一轮一轮，飘向很远很远的地方。

习惯了各种流行的音乐，不知怎的，突然觉得整个世界的人都忙碌起来，耳旁充斥着各种各样的声音，还有或稀奇古怪另类或矫揉造作无病呻吟或声嘶力竭不知所唱的所谓的音乐……好像所有一切在燃烧，热腾腾地冒气，我的心却似涂上了一层层油漆，渐渐麻木了，一加热却又粘粘的——我知道那便是浮躁的感觉。

明月千里寄相思，这古典的情怀是否唤醒了天涯尽头那些被牵挂的人呢？刚才打来电话的发小也正在回味明月的相思吗？听了两遍，思绪总忍不住飘向过去的记忆。

站在阳台，才发现雨已停了，向遥远的杭州方向眺望。午夜了，月应该已升中天，该是最亮最圆的时候了吧。发小的声音还回响在我的耳畔，儿时的一幕幕此刻清晰地脑海里回放。

“请明月代传信，寄我片纸儿为离情。”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三

又是一个干旱的季节，所有的庄稼都在祈雨，只有热风燥热地吹拂着故乡的土地。玉米地，花生地，果园里到处是一片饱受磨难的样子，而一切却都还绿着，果枝上挂着很小的果子，玉米很矮很瘦，连草都是毛茸茸的，缺乏使牛羊动情的茂密。只有蓝天还一如既往地飘着白云，极欢畅地流动，千姿百态。是秋天的天，是秋天的云，没有一丝坏天气的预兆，而故乡的土地啊，就在蓝碧的晴空下，失去金秋的原色。

走在我的村庄里，故乡的村庄。鸟鸣，高大的核桃树，懒倦的卧牛，整整一个季节啊，在我频繁的来去之间，我丢失了泥泞的感觉，没有故乡的泥水弄湿我的鞋，沾上我的裤脚，我看不到被喜雨碧洗的枣树了，叶和果实都挂着水珠的枣树了。干燥，坚硬，我走的每一步，我看到的每一幢农舍，甚至环抱我的每一小片时空里，都失去了那种湿润的，甜甜的亲昵的凉意。连一声鸟啼都是失去了水意和圆润的干咳。

经过爷爷奶奶的老宅，我猛地感到，我的'脸颊像是湿的。爷爷、奶奶已经不在，空留一扇已锁紧的门，门前石磨还沾着粮食的碎碴，许久未开启的院子里，梧桐树高高地立着，筛出些灿烂的阳光的影子，在地上，在我的眼前摇动。院里有口古井，清冽透明的甜水井使很多人长大，又使很多人老去的甜水井该不会干涸吧，我需要听到水珠从井壁跌落水面的声音，如果有一声也就够了，是它洗净我潮湿的脸颊。我把耳朵贴紧古老的木门，可我的耳朵失灵了，我听见石磨碾碎粮食的嘎吱嘎吱的声音，只有爷爷奶奶依稀的面容和永恒的慈爱在我的耳鼓里飘荡，我知道这不是幻觉，这是回忆，只有回忆才使月亮落在古井里，被跌落的水珠荡起的涟漪洗了一下，更加清晰，更加遥远，记忆里有水，是记忆吞下了干旱的苦果。

没有河的故乡不是我的故乡，我的故乡有一条大河，我又走

在了大河边，走在了高高的大坝上。足可摸云的钻天杨笔直地立着，叶子哗啦哗啦在风中响动。可我的河，我故乡的河没有水，没有一滴水，河床暴露着像枯瘦如柴的病人。干旱，魔一样的干旱驱走了水草、苇芦荡，栖息在芦苇荡里的大雁，欢游在河水里的小鱼成了一个遥远的童话。我的手僵硬好久，那种在水里与鱼儿相碰的快感已丢失殆尽。大河、故乡的大河，昔日淌在金秋里的大河，穿过圆圆的拱桥、田野和村落，夕阳西沉时，她泛起迷人的波光。夜里，她又变成一条月亮河，从所有故乡人的梦境中穿过，她在歌唱，是她哺育了故乡人，使他们充满了灵气和善良。她使我激动，使我知道什么才是大地的血液。大河、故乡的大河，何时你才会在天地间重新奏响你独有的诗琴。我企盼着水草浮动，鱼儿成群，企盼着白白的芦苇在天空飘洒，企盼你再度成为河！

“大雁南飞声声碎，何时才能盼你回”，一种乡愁随风飘动。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四

上学的时候曾经学过《乡愁》，那质朴而沉重的言语却不能引起我的共鸣，因为我身在家乡，抬头是故乡的天空和云朵，低头是熟悉的瓦房和山坡。不懂乡情为何感不知乡愁为何物，如今却是深深的体会到这浓郁的情怀，原来不需要刻意的挖掘，我就可以感受得如此透彻。

突然开始理解那些年事已高的老人为何希望回到家乡，因为想家，想念家乡的山，家乡的水，家乡的土地和人民。落叶归根，因为在这里出生，在这里扎根，所以不顾一切。自古人们就喜欢将情绪和心事寄予月光，那柔柔的如纱的月光总是不自觉让人们想起家乡，想起远方的'亲人。

望着月亮的时候常常想起你，想起远在他乡的亲人和朋友，想起那熟悉的山水瓦屋，世界上最美的是月亮，比月亮更美的是你。我美丽的家乡，在我即将要离开你奔向我未知生活

的时候，我才明白，原来我对你那么的不舍。那些熟悉的地方都有我生活的足迹，这里的一砖一瓦都见证了我的成长。此刻，我在轰隆的鞭炮声和礼花的光芒下写下我对你深深的眷恋。

那天，我听着音乐看着窗外一闪而过的熟悉的景物，心里突然闷闷的，一想到多年后，我将生活在另一片土地上，远离这些熟悉的景物，我心里的不舍变得极其强烈，在那一刻我突然发现原来你早已经深深的扎在我的心里，原来我早已离不开你。

叔爷爷今天七十大寿，送给我亲爱的父老乡亲们一首《好日子》，也担心唱的不好，站上舞台的那一刻，我的手微微的颤抖着，有些紧张，那熟悉的旋律让我放松了些，看着舞台下一张张熟悉的面孔，突然间发现原来我长大了，原来他们老了。然而一成不变的是他们脸上的宠溺和疼爱，一如三年前我站上舞台。表演结束，那热烈的掌声和赞美的言语都让我感到幸福，爷爷奶奶脸上的笑容更是让我觉得骄傲。这些看着我长大的父老乡亲们，时间在他们的身上留下了明显的痕迹，却让我更加的不舍他们的笑靥。

原来时间这个小偷真的偷偷的偷走了很多东西。此刻，舞台上仍在放着热闹的音乐，上演着精彩的节目，我独自在房间里写着属于我的文字，感受着这熟悉的地方带给我的温暖，感受着家乡人民传递给我的坚韧和勇敢。不管他日我生活在何处，依旧自信，勇敢。这份自信是我亲爱的父老乡亲们送给我的通往未知旅途的礼物。

浓浓的乡情在这一刻让我明白，这里将是我一生的眷恋……
不管我身在何方，去往何处……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五

乡愁是我二十年前对故乡那一挥手后的怅望。从此，我成了故乡久远的旅人。虽然频频回首，但是它还是依依难舍地把我远嫁了。再回去，我只能算是客人。除了热情的招待之外，它对我这位早已经城市化的女儿已经寡言少语了。

故乡对我已经陌生。

那个春天，在屋后第一次手捧《红楼梦》偷闲阅读，感受花飞花谢飞满天哀愁不已的小不点儿；那个夏日的午后，从松林中缓缓走来的采蘑菇的小姑娘，提着竹篮，含着笑，如出水莲花；那个秋日的黄昏，在山涧玩水抬头那一瞬，痴望岩上芦苇性感“狐狸尾巴”的少女；那个冬天，因跳皮筋到天黑，回家被妈妈饱打的玩皮娃娃。已如墙上年画，只能远观，不可近前。近前会被它催眠，接回过往。

要想很唯美地梦回故里也不容易，需懒洋洋地依在书房的躺椅上，手捧一本打开的书，再泡一壶清茶。书看得累了，品一小口茶，眯着眼睛，故乡就如吊兰爬下高台，用它温柔的手抚摸着。于是，我就魔怔了，化作千寻瀑布，唱着欢歌奔它而去，翩然投入它的怀抱。

在城市里生活的岁月如此寂寞，回望故乡才能给些安慰。当我在城市里受了委屈，或者是工作上有了重压，我总是会买张车票，不顾水陆交通的阻隔，爬坡下坎回到家乡。然后把自己溶入后山的松林，用手环一下手边的林木比上次来时又长粗了多少，寻宝一样拾起等我的松果。折一条灌木扎成环，戴在头上，于是城市的喧嚣就距我远了。我那时如一朵清香的. 蓓蕾，被故乡宠得不知天高地厚。

家乡总是要回去的，我的妈妈已经回去了。妈妈出来时没有工作，靠爸爸的工资来养活她，她一辈子都羡慕有工作的人。一个农村妇女，，在家里面所受的委屈可想而知了。最终，她老人家把自己变成村口一个土馒头，实现了她不要人养活的愿望。

望向妈妈墓碑上还是年轻时代拍的相片，怀中的白荷花和黄菊一枝枝散落。抚一下我的母亲，第一次发现我的妈妈也可以长得如此水灵。咽一下口水，仰望苍穹，不让泪水滑落：妈妈，女儿来看你了。下世，希望你生在富人之家，好好谈次恋爱，再也不要一辈子象佣人似的给谁煮洗啦。

三年前，妈妈也走进了我的乡愁。

回去，总想买一抱白荷黄菊，静静地跟妈妈坐一会儿。城市的家，变成了与我全不相干。含着泪，把对故乡的哀愁，化成了心中的千百诗篇，写在那云淡风轻的天上。

不会泪雨滂沱。故乡，一定要回去的。它总会用唢呐张扬的形式把它的儿女送出去，又迎回来。

乡愁，它是一本我读了又读的书；它更是我每每在午夜忆起时，刻意用浓墨重彩在心中描了又描，也难描出真迹的山水画。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六

阳光斜射在古老朴实的木桌纹路上，坐在寂静的一角，细细摩挲手中的诗集，席慕容的《乡愁》：

故乡的歌是一支清远的笛

总在有月亮的晚上响起

故乡的面貌却是一种模糊的怅惘

仿佛雾里的挥手别离

离别后

乡愁是一棵没有年轮的树

永不老去

在南方蒙蒙的雨雾中，我撑着一把油纸伞走在用青石板铺砌的小巷里，轻轻的，缓缓的，我低头不语，因为这座城市的厚重，使我在她面前只能是一个感受者和倾听者。这样的场景在生命的默片里无数次上映，南方的雨季特别长，所以给我的印象也特别清晰。

印象中，桂林的春天总是雨蒙蒙的，时而云淡风轻，时而雾大而浓，朦胧中又带有几许羞涩，这不张扬的美丽，构成了烟雨漓江的美景。

印象中，桂林的米粉是最好吃的，细细的，唆的一口就进了喉咙，那种爽、滑、嫩的感觉，怎一个好字形容。

印象中，桂林的生活是最悠闲的，早上起个大早，漫步在林间小道上，到处是鸟语花香，摇曳的树荫，斑驳的光影，涟漪的湖面。

太多的印象，让我不能忘怀。如今远在异乡求学的我，在课本与生活之间来回，也不能消解我有时莫名的乡愁。这里的城市不是没有欣赏的地方，只是于我的内心却没有触动的风景，不像故乡的一草一木，居然让我在千里之外还念念不忘，连老树上的残枝我仍记得它的模样。模糊的记忆变得清晰，思乡的情绪越陷越深。艾青说，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片土地爱得深沉。感同身受，也是我为这句诗落泪的缘由。

暂别吧，我的故乡，也许我离开的是港湾，但走不出的是乡愁。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七

一、

远离故乡，时常念起故乡的菊花，那些金黄色的小花朵，簇拥在老房子的窗前，每天只要推开窗，菊花的香气就会扑鼻而来，让人神清气爽。

母亲喜欢养花，窗台上载有兰草，绿萝、四季梅，嫩绿的叶子，粉红的花朵，再加上院子里的菊花，格桑花，这些小巧的花朵，将我家小院装饰得五光十色，娇艳欲滴。

每天清晨，推开房门，满院飘香，如同居住在花的世界中，就连衣服上，发丝上都沾染了菊花的香气。喜欢花香，书页中放一朵菊花，在一次次翻阅中，总会记起花儿最初的娇美。还可以将菊花采摘下来，放在窗台上晾干，然后用小布袋装进满满的花朵，放在枕边，花香就会被带入梦乡。

二、

母亲是一位怀旧的人，用过的物件总是舍不得丢弃，就连我小时候穿过的衣服，小学写过的作文，母亲都视为珍宝，小心翼翼的珍藏着。我知道，那是母亲的念想，那里面有岁月留下的痕迹。

在我家的客厅里，摆放着一台老式收音机，据母亲讲，这台收音机是姥姥送给母亲的礼物，所以，母亲格外珍惜这台收音机，尽管经历了岁月沧桑，这台收音机的音色依旧清亮。闲暇时，母亲就会打开收音机，听听新闻，听听歌曲，母亲的脸上就会流露出满足的微笑。

母亲喜欢积攒一些看起来并不起眼的东西，一有时间，就会找出这些宝贝，一遍遍地把玩，享受里面的故事。家里有许多老式卡带，像邓丽君，高胜美、费翔的歌曲，还有东北二

人转等等，这些都是母亲的最爱。记得每次回家，母亲都会找出来听一听这些歌曲。家里来了客人，母亲也会拿出来播放。其中还有我的大学开学典礼录像，有我儿时的生日照片，我知道这些都是母亲的珍藏，是她对生活的一份寄托，母亲将心中对亲人的思念，全部寄托在这些美好的记忆之中。

三、

村里人重男轻女现象十分严重，家里有了男孩子，开车种地是一把好手。现在世道变回来了，女孩子照样能顶起半边天，开车犁地，一点不比男孩子差。

近几年，村里总有几户人家的孩子考上大学，有少数青年去城里打工了，家里的农活只能由年迈的父母管理。像一些空巢老人，自己实在无力管理土地，只能把自己的几亩地卖给了别的农户耕种，自己靠卖地的钱来维持生活。

眼下正是大田作物收割的季节，村里的青壮劳力都到地里抢收了。村子里只剩下年老体弱的村民，但是，他们尽量做些力所能及的活计，为秋收出把子力气，做好后勤。

自从联产承包责任制实施后，乡亲们用科学方法种田，土地才真正发挥出收益。乡亲们的腰包鼓了，各家各户都买了农用机器“像稻田插秧机，耙地机，小型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还有装运粮食蔬菜的小四轮。”这些农用机器都是乡亲们种地的好帮手，既解除了劳力的不足，又能及时播种和收割。

四、

姥姥每年秋天都会来我家住上一段时间，说是串门，还不如说是来帮助秋收。姥姥是一位闲不住的老人，每天起的特别早，抱柴火做饭，还帮助母亲拆洗被褥，还要喂猪、因为母亲去地里帮助父亲忙着收割庄稼，家里这一摊子活都交给了姥姥。

每天看见姥姥乐呵呵地忙前忙后，很辛苦。姥姥最轻快的活就是坐在炕头上纳鞋底，给我和父亲做千层布鞋。姥姥做鞋的手艺相当了得，先不说针脚细密，做出的千层底布鞋特别式样。因此，我最喜欢穿姥姥做的千层底布鞋了，穿在脚上，既美观又舒服，在人前炫耀时，都是一种骄傲。

姥姥心灵手巧，做什么都像样。姥姥不仅针线活做的地道，还特别善良，对亲人和晚辈们总是关爱有加，有句话说“母慈儿孝顺，”这话一点不假。母亲和舅舅特别孝顺姥姥，舅舅住在济南，几次劝姥姥去那里养老，姥姥就是执意不离开老家，舅舅只能顺从着姥姥，年年都回家看望姥姥，给姥姥买些喜欢的礼物。

姥姥在我家很辛苦，母亲的心里总会很不安，秋收终于忙完了，母亲让姥姥好好休息，可姥姥却嚷嚷着要回家去，母亲说破了嘴，就是留不住姥姥。我问姥姥，为什么非要急着回去？姥姥说：“想家了，家里还有一大摊子事情要做呢。”送姥姥上车那天，看见姥姥高兴得像个孩子，母亲说：“真是故土难离啊。”

五、

村子里有一位老中医，医术高超，村里人有个头疼脑热的，老中医都会药到病除。因此，乡亲们特别敬重这位老中医。老中医一边给村里人瞧病，一边把医术传给他的儿子。像打针，抓药都由儿子来做，渐渐地，儿子看病的医术越来越精干。

邻居婶婶得了一种怪病，全身浮肿，眼睛肿的都睁不开，叔叔急忙请来了老中医，和他的儿子，老中医先给婶婶把脉，然后爷俩商量了一下，开了一个药方子，让叔叔到城里药店按照方子抓药。真是让人佩服，老中医的医术果然是药到病除。邻居婶婶只吃了几副药，全身的浮肿就消退了。

老中医和他的儿子强强联手，保护一方百姓平安，他们高超的医术吸引来外地的患者，一般都是疑难杂症，经过老中医的精心调理，病情都得到有效的缓解和康复。被治好的患者感激不尽，一传十、十传百，老中医家的诊所每天来瞧病的患者络绎不绝。

村里人善良，都是老住户，遇事总会相互帮衬着，因此，一个村子住上几十年，都成了屯亲，应了那句老话“亲不亲故乡人。”就拿老中医来说吧，自己研制一些小药方，十里八村新出生的幼儿，都会免费送上几粒防止小孩抽风的药丸，因此，新出生的小孩身体都会很健康，乡亲们懂得那份关爱，心里装满了感激。

六、

记得村里有位喜欢讲故事的杨大叔，逢年过节，他家总是挤满了来听故事的乡亲。大叔是文化人，有一肚子墨水，谈古论今，无所不知。因此，听杨大叔讲故事会学习到许多知识。春节回家，正好遇见大叔的儿媳来我家串门，儿媳人爽快，是村里文化大院的辅导员，带领村里的姐妹们扭秧歌，跳广场舞。她很能干，地里的农活也是样样精通。闲暇时候就带领村里的年轻人和大妈们唱唱歌，跳跳舞，生活过得很充实。

听她讲，婆婆去世后，公公生病瘫痪在炕上，她就担起照顾老人的重担，别看她身材长得瘦小，照顾瘫痪的公公却有着一把子力气，不怕脏不怕累，每天端屎端尿，把老人照顾得干干净净，还经常用轮椅推着公公在村里遛弯，看看村里风景。这样伺候公公六个年头，说到这，她的眼圈发红，她说“公公一辈子很不容易，为拉扯这一帮孩子，省吃俭用，如今，终于过上了好日子，却又病倒了，做儿媳的伺候老人是应该的，公公就像亲生父亲一样亲”。听她讲这些往事，心里的那份敬佩油然而生，村里人也都夸她是一位孝敬老人的好儿媳。

七、

记得小时候，正是长身体的时候，是个馋丫头，没事的时候，就会满屋转悠，那时候细粮少，家里白面更是少得可怜。趁母亲不在家，自己偷偷做了一碗疙瘩汤，刚刚端起碗就看见母亲推门进来，我当时很尴尬，就问母亲“为什么回来得这么快？”母亲笑着说：“没事你吃吧，都是妈妈不好，家里没有好吃的给宝贝丫头做。”我一听急忙解释“挺好的，有这碗疙瘩汤就是最好的美味了。”当时看见母亲眼睛里闪动着泪花，脸上流露出一份无奈。

记得有一年冬天，外面下着鹅毛大雪，天气特别寒冷，我从外面跑回家，小手冻得通红。母亲急忙给我做了一碗疙瘩汤，我用小手捧起母亲递过来冒着热气的疙瘩汤，看见里面还打了荷包蛋，我用筷子夹起荷包蛋让母亲吃，母亲说她刚刚吃过了，让我快吃要不一会就凉了。我心里明白，母亲是舍不得吃一口的，那碗疙瘩汤，我是含着眼泪吃到肚子里的，当时就在心里暗暗发誓，长大后一定要让母亲过上好日子，天天都能吃上一碗疙瘩汤。日子过得飞快，村里人都过上了好日子，我也渐渐长大了，再也不是整天就知道吃的小丫头了，但是，母亲做的那一碗疙瘩汤，一直在我记忆里珍藏着，那是世界上最好吃的美食。

八、

北国的秋天是热烈的，像北方人的性格，风风火火。那漫山遍野的枫叶，摇曳着绚烂的色彩，走在一片秋色里，被浓浓的色彩紧紧包围着，就像生活在童话世界里，随着秋色，心情会尽情舒展。这时候的秋天是最妩媚动人的，不要说那大片金黄色的稻谷，就连那红红的高粱，都在这幅秋景中，展示自己独特的风采。

如果你走出郊外，首先映入眼帘的是那漫山遍野的枫叶，红的热烈，黄的晶莹，绿的通透，仿佛世界一夜之间被画家描

述出来的美景，让你既惊叹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又欣喜者去边秋色的。

喜欢站在树下，透过红灿灿的枫叶，阳光像调皮的少年，左顾右盼，让你捉摸不透她的行踪。更有那一行行亭亭的杨柳，一样不逊色，那满树的金黄，点缀着湛蓝色的天空。

面对如此胜景，怎能不心潮澎湃，书写这一季的炫美，来表达此时此刻的心情呢。抬头仰望，一行征雁飞过头顶，一声声的'雁鸣，是在告别，又好像是在庆祝，庆祝雁群又一次南飞。急忙向着雁队呼喊“喂，明年见”。

置身于炫美的秋色里，浑然忘我！那一刻的思绪又将自己带入了童年时光……

几天的秋风浩荡，林子里的树叶都已经晾干了，母亲带着麻袋，我背着花篓，手里拿着一个耙子，一起去树林里划拉树叶。树叶被秋风刮到低洼地带躲藏起来，厚厚的一层树叶，用手一抓，哗哗啦啦的响，我捧起一大把树叶抛向天空，顷刻，金色的树叶纷纷飘落，头发上、身上落满了树叶。

这些干爽的树叶，是家里烧炕取暖的好柴火。每天都会与母亲去树林里背回几袋子树叶，回家后用烧火棍将树叶送进灶坑里，用打火机点燃，只听见呼啦啦的火苗声，有时还会炸出几声脆响，像点燃的鞭炮，在灶坑里噼里啪啦地响个不停。树叶烧炕最好，一麻袋树叶燃烧后，能热到天亮。

九、

每个人都会眷恋自己的故乡，无论是穷乡僻壤，还是繁华都市，故乡，在心里永远都是最美的地方。对故乡的那份情感，只有远离故乡的人才能够深切地体会得到。在外的游子，离家越久，对故乡的记忆越是清晰，那些温暖的往事，经过岁月的淘洗，留下一份厚重的感动。在匆匆走过的岁月中，对

于故乡的眷恋，哪怕是一朵花，一片枫叶，一句乡音，都是最美的遇见。

记住乡愁，就是记住母亲的养育之恩，记住乡愁，就是不忘初心，懂得感恩。感恩故乡给我一份珍贵的收藏，一桩桩一件件，故乡的记忆，是人生最美丽的珍藏。

乡愁的抒情散文篇八

编者按：对于远离家乡在外的人来说，总是有一种淡淡的乡愁，下面我们就和作者一起来感受感受乡愁吧！

原标题：乡愁：喜老倌

早些年，我回家经过洲上还能看见喜老倌。见到他，我会由衷地叫他一声喜叔。然后叙叙旧事，拉拉家常，最是亲切。这么多年来，我脑子里总是想起他，想起我们曾经一起修缅怀电站挖渠道的旧日往事。

那时候大队修缅怀电站都是各生产队派劳力，当时队长派我去。派我去的原因，说我刚毕业回来，农事还不熟，身体也不强壮，不是个做苦事的全劳力，还美其名曰说是照顾我。其实，去修电站也是件苦差事，每天都有工程任务，而且带队的是当时大队的一个副书记。他常在工地上巡视，我们是躲不得懒的，我记得当时渠道的`源头是江家坊的后山坡，这把水源是从江冲大队流经出来的。从源头到辽下起码有五里路，渠道围着山腰修，要经过江家坊、砍头岭、关边、石屋四个生产队，再在辽下生产队那个陡坡上筑坝蓄水，并利用高落差产生的冲力带动水轮机发电，缅怀电站就建在下面。

记得我当时派去修渠道是去修江家坊后山的那段。由于渠道战线长，人员都进行了分工，四人一组。我一组的就有喜老倌、王新雅还有我邻队的一个青年，他叫左建华，别号左矮

子。喜老倌的真名叫刘松生，头上已有很多白头发了，但他个高身体看上去还很健壮结实，一双布满老茧的手，握锄挖土还是很有劲的。有天新雅问他年纪，他笑呵呵地回答：“你们猜猜看”。新雅说：“50”，“55”左矮子猜。我说：“58”。喜老倌望着我笑呵呵说：“这还差不多，我明年60啦”。

喜老倌口中安有两个假牙，左右两腮都有一个，还是金牙。当然不是真正金子做的牙，他那颗金牙，不笑还难看出，如呵呵和大声说话时才能暴露出来。我们四人在一起是个乐天派。新雅爱笑，喜老倌会讲故事还会唱《燕花歌》，左矮子滑稽搞笑，自己不笑，却常常引得新雅张着大嘴咯咯咯地笑翻天。我却木讷，在一起只是听，有时候还傻傻地看着新雅笑，心里想，新雅笑起来还特好看，虽然口大但也特别。劳动时，我们四人分工，一般情况下，左矮子挖土，喜老倌年纪大装畚箕，我当时只知道他儿女都结婚成家了。我与新雅挑担，就是把泥巴石头从渠道里担到渠道上去。一天下来不知要担多少担。喜老倌总是在片刻的休息时给我们唱《燕花歌》，而《燕花歌》就是根据柯子书与吴燕花悲欢离合的爱情故事而编写的一首民歌言情长诗。以歌唱的形式一直在湘赣边界的农村流传。一般由男女二人演唱，三五几人围在火塘边，不用器乐伴奏，以特有的曲调，进行清唱。有七字一句，五句一段，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情景至浓，感人至深。

喜老倌每次唱《燕花歌》时，我们都不说话静静地倾听，时不时我们三个听得还会脸红耳热，有些不好意思起来。我那时跟着他唱也能唱上几段。如《定情》：

“二人同到后山前，天当罗帐地当床，双双跪在草地上，面对苍天把誓盟，再在床上戏鸳鸯。”

《想郎》：“想郎想得泪淋淋，忽听阳雀唱一声，阳雀催春日日日叫，奴家相思夜夜荒，怎得与郎共枕头。”

“想郎想得共孤凄，看见公鸡找母鸡，鸡鸭也想成双对，蝴蝶双双花丛飞，奴家却是无伴依。”

《思姐》：“一更想姐泪水流，书房独坐冷冰冰，早知今日相思苦，不如当初莫会她，不知何日成一家。”

那段日子，虽然艰苦，但我们却在喜佬倌的歌声里愉快地度过每一天。而我感觉日子容易过，还有一个因素就是新雅。我忘不了她的一频一笑，那快乐无忧的心态总是感染我。我们一起挖渠道时，她的劳动强度甚至比我还大，总是争着挑担，可我没感觉到她的苦，她呈现给我的一面是坚持和乐观的。可惜那时的我还是一个刚刚高中毕业回村刚刚满了十七岁的青年小伙。假若那时还在渠道多干些日子，假若在农村还待上个一年半载，也许我与她会发生点什么。然而，生活没有假若，只有遗憾。

恍惚间，日子如白驹过隙。后来我回去却再也见不到喜老倌了，他已归于尘土，但他给我留下的《燕花歌》却一直铭记我心。而王新雅也早已出嫁，相夫教子。我与左矮子也为人夫为人父。某一天，回家路遇新雅，老远她就大声叫我。我近前一瞧，好个新雅，嗓音还是那么响亮。她却给了我轻轻一拳，说：“认识我不？”我却反问她：“你还记得喜老倌不？”她“愣”了一下，马上说：“记得记得，常给我们唱《燕花歌》的那个喜老倌呀。”她笑着又对我说：“你不记得喜老倌的真名了吧，他叫刘松生”。我看着她努力地点着头说：“是是，是刘松生”。

然后，我们相视无言。

(故事真真假假，君莫对号入座)

(作者简介)李方明，湖南省攸县人，株洲市作协会员，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攸县作协理事。90年代中后期开始文学创作，有小说、散文、纪实文学散见于《湖南文学》《解放日

报》《湖南散文》《湖南工人报》《长沙晚报》《株洲日报》
《文艺窗》《作家园地》等省市各类报刊，著有长篇小说
《生存》等。

作者|李方明

公众号：梅州艺苑